成大中文學報 第三十一期 2010年12月 頁 27-60 國立成功大學中文系

從語法觀點探討宋代古文家的「言」「文」 分離現象——以蘇軾作品為例

魏岫明*

摘 要

文言與白話的分際一向是中國語言學裡重要的議題,本文探討中國古代讀書人的「言」「文」分離現象,亦即討論不管時代如何變遷、語言如何演變,歷代文士都一貫以非口語的文言文寫作的情形。基於宋代正處於白話興起的時期,卻也正是古文運動興盛的年代,本文選定北宋古文大家蘇軾的作品來作為分析的語料,探討這樣一位古文大師的作品中文言與白話語法成分是如何分佈的情形。藉著分析《蘇文忠公全集》及《東坡詞》兩書的語料,本篇得到三點重要結論:第一,蘇軾作品的確呈現典型的言文分離現象,其一般文章寫作以古漢語語法為主,在《東坡詞》、日常書信以及與宗教有關的贊、偈、頌中則偶爾展現宋代口語特色。第二、蘇軾作品中的言文分離的語法現象,主要表現在句子詞序的倒反,文言、白話語彙使用的不同,以及語法虛詞的改變等。例如本篇分析得知蘇軾寫作時一面嚴格遵守上古漢語的否定句、疑問句的代詞賓語前置的規律,一面卻不經意的在日常書信等非正式文體中使用「V+得」結構以及「某」、「渠」、「箇」、「甚」、「什麼」等宋代當時的口語用語。第三,蘇軾以口語為鄙俗不雅,崇尚「有古風」的文學作品,反映古文家堅持言文分離的態度,也代表一般中國文人的傳統觀念。

關鍵詞:言文分離、文言與白話、近代漢語、宋代白話語法、蘇軾語言分析

^{*} 國立臺灣大學中國文學系副教授。

A Syntactic Analysis on the Separation of Oral and Written Language Forms in Ancient Chinese Prose of Northern Song Dynasty – In the Case of SuShi

Wei Hsiu-Ming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aim of this paper is to investigate the separation of oral and written language in ancient Chinese prose of Northern Song Dynasty. We all know that the classical Qin-Han Archaic Chinese has always been the writing model of the ancient prose movement, while on the other hand during Northern Song Dynasty the oral language (so called BaiHua) has already developed quite differently from the written language (so called WenYan). Thus, it becomes very interesting to ask the question that in spite of the great language change, did those famous prose masters in Northern Song Dynasty all write in strict classical written style without any influence from the contemporary oral language?

In this paper, we choose SuShi, the most distinguished prose writer of Song dynasty, to be the study case since he wrote a lot of great works of ancient prose as well as Song Ci. The syntactic analysis of SuShi's works reveals that, firstly, SuShi's writings did exhibit the typical case of separation of oral and written language. His prose strictly followed the syntax of Archaic Chinese, while his ordinary letters and "Ci" showed many features from the oral BaiHua language of the Northern Song Dynasty. Secondly, SuShi's prose followed the syntactic rules of the Archaic Chinese, such as the object pronoun fronting in negative and interrogative sentences. On the other hand, his daily letters and Ci used the "V+ de" construction and many other contemporary oral words such as

"mou", "qu", "ge", "sheme", "zi" etc. Thirdly, although utilizing some oral style in his daily writing, SuShi's attitude toward writing was as traditional as other ancient prose writers; they all worshiped the classical written form of the Archaic Chinese and considered the oral language style to be vulgar and informal.

Keywords: separation of oral and written language in ancient Chinese prose, WenYan and BaiHua, syntax of the Song Dynasty's oral language, analysis of SuShi's language

從語法觀點探討宋代古文家的「言」「文」 分離現象——以蘇軾作品為例

魏岫明

一、前言

漢語文言文的發展歷史久遠,幾千年來,中國讀書人寫作時謹守著文言語法, 縱使他們在當時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可能早已是另一種語法迥異的口語。這種文言寫 作與口語白話不一致的言文分離現象究竟從何時開始,如何演變,我們雖然一直不 太清楚,卻是很值得探討的議題,而此方面議題也一向是近代中外學者關注的焦點。 例如胡適主張「在戰國時,文體與語體已經分開」¹,高本漢則認爲我們無法斷定文 言和俗語的區別起於何時,大致在西元後沒有多久個世紀:

這種文言和俗語的區別究竟起於什麼時代,現在還不能正確的斷說。當然這種分歧的趨勢是漸漸的,但是在西元後,沒有多個世紀,這種趨勢已經成立了,這是可無疑的。當西元後第一千年的末期,出了一種戲曲文學,我們從他可以看出內中一種語言,是和現代的俗語十分密近的。(高本漢 1978:44)

臺靜農說明中國書面文字與語言分離以後,走向兩個不同的文學史系統:

文字與語言分離以後,反映在文學史上的現象,很像同一發源的兩大河流, 一屬於古文學的——以書寫文字為基礎;一屬於民間文學的——以口頭語言為基礎。(1989:124)

周法高同意臺靜農的看法,並更進一步的說明文言和口語的分離是在秦漢以後:

¹ 胡適於《白話文學史》提到秦始皇統一中國時之所以要「書同文」,必不止於字體上的改變,而是由 於戰國時文體和語體已經分開不統一,故想用一種文字(包括文體、字體)作爲統一的文字。見胡 適,《白話文學史》(臺北:遠流出版公司,1988,三版),頁 20。

秦漢以後。文言和口語的分離逐漸增大,反映在文學史上的現象,很像同發源的兩大河流,一屬於古文學的,以模古為基礎:一屬於白話文學的,以當時的口語為基礎。如漢魏六朝隋唐的樂府歌謠,詞曲的初期,唐宋語錄,宋元明清的白話小說、彈詞等,以及現代的新文學運動,都和口語比較接近;而另一方面,如漢魏六朝的書啟詔冊銘誄辭賦,多採取駢偶的形式,直到唐宋仍相當盛行,唐宋以後又發生模古的「古文運動」。古文學的潮流,不出駢散兩途,而都和口語有其大的距離。(1975:161)

王力在《古代漢語・緒論》中提及文言與白話的不同時曾說:

古代漢語是一個比較廣泛的概念,大致來說它有兩個系統,一個是以先秦口語為基礎而形成的上古漢語書面語言,也就是通常所謂的文言;一個是唐宋以來以北方話為基礎形成的古白話。

儘管上述各學者的的看法並無定論,但有一點大家可以確定的是,從語言的演變而言,白話到了宋代有了相當大幅的進展,我們在宋人話本裡可以看到,其中使用的語言和一般文人、學者在文學創作或議論、書信上呈現的書面語言,其實具有著極大的差異。宋代口語的資料除了宋人話本外,宋儒語錄如《二程語錄》、《朱子語類》等都是極可貴有用的語料。然而同時我們也看到唐宋古文運動在宋代有極蓬勃的發展,古文八大家中有六家都在宋代。歷來一般以爲古文家所謹守的「文必秦漢」的古文語法規律,究竟意謂著這些古文家從不在文章中使用口語形式,還是意謂著唐宋時期的書面語言和口語白話其實相去不遠,故學者文人維持一種固定書面語言即可?換言之,本文有意探討北宋古文家是否具有「言文分離」的現象,至於選定蘇軾爲研究對象原因有三,第一是因爲他的作品極多,語料相對豐富;第二是由於蘇軾所處年代爲北宋年間(1037-1101),與他幾乎同時期的理學家二程兄弟程顥(1032-1085)、程頤(1033-1107)同時就著有《二程語錄》可作對照語料。第三是因爲蘇軾之文流傳久廣,影響深遠,不僅在他當時造成天下傳誦、爭相印刻的盛況,從南宋以後更成了士子應考的「文章軌範」2,以蘇文此種古代文言文最標

² 王更生以爲蘇軾作品運用文字體式成熟,其論說文尤其易於受人摹仿,甚至有人專門編選《蘇文範》。 見王更生,〈唐宋八大家及其散文藝術〉,《中國學術年刊》10 (1989),頁 361。

準的經典作品來作研究語料,當然深具代表性意義。

蘇聯學者雅洪托夫(Yakhontov)在《漢語史論集》(1986:98)裡提到宋代有三種類型的文獻:用當時口語寫成的宋人話本,用上古漢語寫的古文作品,以及半口語、半文言混合而成的理學家「語錄」。但他也強調文獻的內容和它的語言之間沒有必然關係,語錄雖然爲口頭說話的紀錄,然而也有可能是記錄學者引用的古代語言,所以不一定反映真正的口語。雅洪托夫的說法提醒我們在研究語錄時更需提高警覺,仔細辨別分析。蘇軾和二程兄弟尤其是程頤幾乎身處同時,又曾同朝爲官,他們之間在歷史上雖有蜀黨與洛黨之爭,但畢竟竟爲同期之讀書人,兩者所用的語言究竟有多大的差別?有關《二程語錄》的語法研究已有學者黃錦君從事,可以提供本文作比較參照研究,因此本文就將討論重點放在蘇軾的語料探討上。

蘇軾作品爲數眾多,版本也各異,本篇爲研究搜尋方便,採用北京愛如生公司的全文檢索型電子資料庫《中國基本古籍庫》,其中蘇軾的語料則來自明代成化年間的《蘇文忠公全集》以及明刻宋名家詞本的《東坡詞》二書。《蘇文忠公全集》包括蘇軾的詩、文、策論、奏狀議劄及書簡,可謂蘇軾全面性的研究語料,然而考慮宋詞有相當成分的口語化,蘇軾著名的《東坡詞》當然也是不可遺漏的語料,而本文最後的研究結果中也確實呈現了《東坡詞》語料的重要性。

二、蘇軾文中的古漢語語法現象

以蘇軾語料而觀,其中書論、策論等正式文體大體皆遵守秦漢以來的古漢語句法,本文就古漢語句法裡的代詞規律加以討論。上古漢語裡的人稱代詞、疑問代詞在否定句和疑問句中作賓語時,會出現賓語前置於動詞或介詞前面的現象。例如王力(1998:263、272)所舉出的例句:

居則曰:「不吾知也」(《論語·先進》) 諫而不入,則莫之繼也。(《左傳·宣公二年》) 大道之行也,與三代之英,丘未之逮也(《禮記·禮運大同》)

吾誰欺?欺天平?(《論語·子罕》)

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論語·顏淵》)

根據觀察,蘇軾筆下的文章確實嚴守此種否定代詞賓語和疑問代詞賓語前置的規律,王力指出先秦兩漢漢語中會產生代詞賓語前置的四個否定詞「不、毋、未、莫」,在蘇軾作品中,除了「毋」從未出現在此種句式之外,其餘的「不、未、莫」否定句式,皆嚴格遵守代詞賓語前置的規律。

2.1 不+代詞賓語+V(61 例)

此類句式有「不我 V」、「不吾 V」、「不汝 V」「不爾 V」、「不之 V」,其中以「不汝 V」出現次數最多共計 23 例,「不爾 V」、「不之 V」較少,各僅有 2 例出現。

「不汝 V」: 23 例

「不我 V」: 22 例

「不吾 V 」:12 例

「不爾 V」: 2 例

「不之 V」: 2 例

- 2.1.1 七月五日二首:「西風送落日,萬竅含悽悵,念當急行樂,白髮**不汝放**。」 (《東坡集》卷七)
- 2.1.2 王定國詩集敘一首:「孔子曰不怨天不尤人,定國且**不我怨**,而肯怨天乎?」 (《東坡集》卷二十四)
- 2.1.3 送程建用:「天公不吾欺,壽與龜鶴永。」(《東坡集》卷二十六)
- 2.1.4 仲暹可遙郡防禦使:「日月其邁,爵秩當遷,朕**不爾私**,服之無愧。」(《東坡外制集》卷下)
- 2.1.5 答圓通秀禪師:「區區持其所有,欲以求合於世且不可得,而况世外之人想 望而**不之見**耶!」(《東坡續集》卷五)

此類「不+代詞賓語+V」句式共計 61 例,是出現次數最高的句型,而且僅出現於《蘇文忠公全集》中,《東坡詞》裡全無此句式用法。本文以爲可能的解釋是,和散文相比,宋詞本來就屬於比較口語化的文體,因此不太會使用這種上古漢語的語法規律。

2.2 未 + 之 + V (19 例)

否定詞「未」的句式出現在蘇軾語料中的,僅有「未+之+V」句式,其他代 詞賓語皆不曾出現。在全部 19 例句中,又以「未之有」最多,出現 7 次;「未之聞」 有 6 例;「未之見」2 例;「未之思」2 例;「未之知」與「未之言」各 1 例。

- 2.2.1 〈思治論〉:「其人專其政一,然而不成者,**未之有**也。」(《東坡集》卷 二十一)
- 2.2.2 〈賜文彦博乞致仕不允詔〉:「自載籍以來,未之聞也。」(《東坡内制集》 卷六)
- 2.2.3 〈孟軻論〉:「此其中必有所守而後世或未之見也」(《東坡應詔集》卷八)
- 2.2.4 〈策斷二十五〉:「彼契丹者有可乘之勢三,而中國**未之思**焉。」(《東坡 應詔集》卷五)
- 2.2.5 〈答李昭玘書〉:「如黃庭堅魯直晁補之無咎秦觀太虚張耒文潛之流,皆世 未之知,而軾獨先知之。」(《東坡集》卷三十)
- 2.2.6 〈與龎安常〉:「而鼻與目皆古未之言也,豈亦有之。」(《東坡續集》卷四)

2.3 莫+代詞賓語+V(49 例)

出現在蘇軾文中的「莫+代詞賓語+V」句式,以第三人稱代詞「之」最大宗,佔了40例,其餘用法都很少見,第一人稱「予」佔4例,「吾」有3例,第二人稱「子」僅兩例。以單項句式而言,「莫+之+V」的句式也是蘇軾語料裡出現次數最高的否定句式。

莫之 V:40 條例句

莫吾 V:3 例 莫予 V:4 例 莫我 V:0 例

- 2.3.1 〈晁君成詩集引〉:「由此觀之,非獨吾不知,舉世**莫之知也**。」(《東坡 集》卷二十四)
- 2.3.2 〈續歐陽子朋黨論〉:「小人唯予言而莫予違。」(《東坡續集》卷八)
- 2.3.3 〈大臣論下〉:「小人之心,自知其負天下之怨,而君子之**莫吾赦也**。」(《東坡應詔集》卷六)
- 2.3.4 〈祭蔡景繁文〉:「天哀子窮,以是餽贐。我困於旅,愧**莫子賑**。」(《東坡集》卷三十五)

以上所論否定句中代詞賓語提前現象,在蘇軾筆下是極其嚴謹的遵守上述規律的, 筆者在搜尋時,嘗試以賓語不提前的形式來搜尋,例如例句 2.1 中的「不放汝」、 「不怨我」、「不欺吾」、「不私爾」、「不見之」; 2.2 中的「未有之」、「未聞 之」、「未見之」、「未思之」、「未知之」,以及例句 2.3 中的「莫知之」、「莫 違予」、「莫赦吾」、「莫賑子」,結果發現不論是《蘇文忠公全集》或是《東坡 詞》幾乎都很難找到賓語代詞不前置的例句,筆者僅搜尋到蘇軾語料中的以下 4 例:

- 2.3.5 〈和子由論書〉:「吾雖不善書,曉書莫如我。苟能通其意,常謂不學可。 貌妍容有顰,璧美何妨橢。端莊雜流麗,剛健含婀娜。好之每自譏,不謂子 亦頗。」(《東坡集》卷一)
- 2.3.6 〈祭任師中文〉:「禍福之來,孰知其因,自壽自天,自屈自信,天**莫為之**!」 (《東坡集》卷三十五)
- 2.3.7 〈武昌酌菩薩泉送王子立〉:「送行無酒亦無錢,勸爾一盃菩薩泉。何處低 頭**不見我**,四方同此水中天。」(《東坡續集》卷二)
- 2.3.8 〈祖保樞魯國公〉:「敕朕方圖任股肱之臣,以光大祖宗之業,用廣斯志, 以及爾私。人之念祖,誰**不如我**!」(《東坡外制集》卷中)

例句 2.3.5 出現「莫如我」而非「莫我如」,其實是可以解釋的,因爲這是一首詩,蘇軾爲了押韻的緣故,採取賓語不前置的形式。所以全部語料中,只有例句 2.3.6、

2.3.7、2.3.8 三句沒有遵守上古漢語句法的例子。搜尋語料時,發現的另一現象是,這種否定句的代詞賓語前置規律只出現在《蘇文忠公全集》中,《東坡詞》中完全沒有這種上古句式的例句。我們知道宋詞在語言上是具有淺白語言化的特性,是否此點正說明了何以蘇軾筆下的古文和詩句還遵守古漢語規律,但語言比較接近宋代平常用語的東坡詞,便較少出現上古漢語的句法。這點到了後面第三節討論蘇軾語料中的白話句法時,可以再看是否得到印證。

2.4 疑問代詞「誰」之前置

王力所提的古漢語疑問代詞前置規律,如「何爲」、「何以」、「何由」、「曷爲」、「安在」、「奚先」之類,可以說早已成爲古代文言文基本常用詞彙,僅「何以」一詞在語料中就出現了 202 例,「何爲」也有 66 例,「安在」有 49 例,所以本文並不特別舉例加以討論。然而對人稱疑問代詞「誰」,卻有一些值得觀察之處。語料中「誰」出現於《蘇文忠公全集》665 次,在《東坡詞》中 71 次,共計 736 次,其中大多數都是作主語而非賓語,合乎上古漢語疑問代詞前置規律的,有「誰與」、「誰是」、「誰爲」、「誰由」等,以「誰與」出現次數最多,有 37 次,類似范仲淹名句「微斯人,吾誰與歸?」的「吾誰與 V」句式則有 3 例,一例出現在墓誌銘如 2.4.2,一例句出現在神道碑³,可能此種上古漢語句式在當時已成固定套語,所以出現在形式及句法都較固定的碑、銘文之中。

- 2.4.1 〈西江月·黄州中秋〉:「中秋誰與共孤光?把酸凄然北望。」(《東坡詞》)
- 2.4.2 〈故龍圖閣學士滕公墓誌銘代張文定公作〉:「日月逝矣,歲不我與。老成 云亡,吾誰與處?」(《東坡後集》卷十八)
- 2.4.3 〈寄髙令〉:「别後與誰同把酒?客中無日不思家。」(《東坡續集》卷二)
- 2.4.4 〈浣溪沙·菊節別元素〉:「菊花人貌自年年,不知來張耒與誰看。」(《東坡詞》)

除了「誰與」外,語料中又有9例「與誰」的用法,5次出現在《蘇文忠公全集》,

37

³ 見〈趙康靖公神道碑〉(《東坡後集》卷十八)。

- 4 次出現在《東坡詞》。我們看例句 2.4.3 和例句 2.4.4 的用法,可以知道蘇軾筆下的「誰與」和「與誰」的意義相同,形式上也很近似,都有「誰與共」、「誰與同」、「與誰同」的用法。我們不禁要問,既是完全相同的兩詞,意義也一樣,僅是次序相反而已,那麼何以出現兩種形式?如果再看蘇文中的其他類似語料,「誰爲」和「誰是」也有相同情況:
- 2.4.5a 〈法雲寺鐘銘〉:「有鐘誰為撞?有撞誰撞之?三合而後鳴,聞所聞為五」 (《東坡集》卷四十)
- 2.4.5b 〈廉泉〉:「誰為柳宗元,孰是吳隱之?」(《東坡後集》卷四)
- 2.4.5c 〈和黃龍清老〉:「一天月色為誰好」(《東坡續集》卷二)
- 2.4.6a 〈病中聞子由得告不赴商州〉:「此外知心更誰是,夢魂相覔苦參差。」(《東坡集》卷一)
- 2.4.6b 〈和王勝之〉:「魯公賔客皆詩酒,誰是神仙張志和。」(《東坡集》卷十五)
- 2.4.6c 〈答王鞏鞏將見過有詩自謂惡客戲之〉:「惡客云是誰?祥符相公孫。」(《東坡集》卷九)
- 2.4.7a 〈上神宗皇帝書〉:「今朝廷之意,好動而惡靜,好同而惡異,指趣所在, 誰敢不從?」(《東坡續集》卷十一)
- 2.4.7b 《左傳·成公三年》:「臣實不才,又誰敢怨?」

由上述例句看來,2.4.5a 中「誰爲」的「誰」是前置賓語,這可和相連的下句「有 撞誰撞之」比照來看,前一句意即「有鐘爲誰而撞?」後一句「誰撞之」的「誰」 則是主語,意指「誰爲撞鐘者?」然而,同樣的「誰爲」,在2.4.5b 句裡卻不再是 前置賓語,「誰為柳宗元」的「誰」很明顯的是作主語。如果再看例句2.4.5c「一 天月色為誰好」,可以看出蘇軾寫作時,當作賓語的疑問代詞「誰」並非一定要前 置不可。例句2.4.6 裡也有平行的現象,2.4.6a 的「更誰是」意謂「更是誰」,句式 上也具有疑問代詞賓語「誰」的前移。2.4.6b 的「誰是」的「誰」則是主語非賓語, 2.4.6c 的「是誰」其實和2.4.6a 的「誰是」二者其實意義相同,只是詞序相反,此 點顯示出蘇軾當時兩種句式都使用。2.4.7a「誰敢不從」的「誰」作主語而不作賓語,是蘇軾語料裡「誰敢 V」句式唯一的用法,在全部 26 個「誰敢」例句中,我們找不到任何一例像 2.4.7b 那種上古漢語賓語前置的情形,換言之,「誰敢 V」的句子在蘇軾文章裡已經不再是「敢 V 誰」的意義了。

綜合以上的分析,本篇得到幾點結論是:第一,在蘇軾語料裡,疑問代詞「誰」 的賓語前置情形比較不像否定句的代詞賓語前置那樣固定而普遍。第二,蘇軾筆下 疑問代詞賓語「誰」有時前置,有時並不前置。前置較多的是「誰與」一詞,而其 用法已相當固定。第三、「誰」之所以不一定前置,是因爲在北宋蘇軾所處年間, 「誰」作主語的情形已經是當時語言很普遍的常態,若一定要遵守古漢語賓語代詞 前置的規律,會和「誰」作主語的例子產生矛盾,產生例如「誰爲」究竟是「賓語 +介詞」還是「主語+動詞」的混淆。現在就「誰 V」與「V 誰」的統計列表如下:

誰與37		蘇文忠公全集	33	與誰9	蘇文忠公全集	5
賓語		東坡詞	4	賓語	東坡詞	4
誰爲28		蘇文忠公全集	28	爲誰36	蘇文忠公全集	26
賓語 21	主語 7	東坡詞	0	賓語	東坡詞	8
誰是5		蘇文忠公全集	5	是誰5	蘇文忠公全集	5
賓語 2	主語 3	東坡詞	0	賓語	東坡詞	0
誰敢26		蘇文忠公全集	24			
主語		東坡詞	2			

三、蘇軾作品中的宋代口語

蘇軾爲著名的宋代古文家,我們看到他在寫作時仍然遵守著古代漢語的規律。然而,與他同期的二程,在語錄裡已經顯示出相當成分的宋代白話口語特色,因此本文也嘗試在他的作品裡找尋一些能否反映當時宋代口語的語法特性。黃錦君(2005:140)提到《二程語錄》裡有許多「V+得」的結構,是反映動詞及動詞後面的補語結構。以下就蘇軾語料中的「V+得」結構加以討論。

3.1「V+得」結構

蘇軾語料中,「V+得」結構共有 132 例,《蘇文忠公全集》有 107 例,《東坡詞》25 例。其中有些「V+得」結構仍然具有濃厚「獲得」的動詞意味:有些「得」的動詞性質比較虛化;更有些「得」已經虛化成助詞,大致可分成下列幾種:

- 3.1.1 V+帶有「獲得」意義的補語「得」
- 3.1.1a 〈與朱康叔〉:「作墨竹人近為少,閒暇俟宛轉**求得**,當續置之。」(《東坡續集》卷四)
- 3.1.1b 〈與潘彦明〉:「已買得宜興一小莊,且乞居彼,遂為常人矣!」(《東坡續集》卷六)
- 3.1.1c 〈與黃州故人〉:「覆盆子必已採得,望多寄也。」(《東坡續集》卷六)
- 3.1.1d 〈與子由〉:「今已决計居常州,借得一孫家宅極佳」(《東坡續集》卷七)
- 3.1.2 V+虚化的「得」
- 3.1.2a 〈江城子〉:「料得年年腸斷處,明月夜,短松岡。」(《東坡詞》)
- 3.1.2b 〈雨中花慢〉:「邃院重簾,何處惹得多情?」(《東坡詞》)
- 3.1.2c 〈再和楊公濟梅花十絶〉:「何人會得春風意,怕見梅黃雨細時。」(《東坡集》卷十八)
- 3.1.2d 〈與周開祖〉:「詩人不在,大家省得三五十首唱酬,亦非細事。」(《東坡續集》卷五)
- 3.1.3 V+助詞「得」+補語
- 3.1.3a 〈減字木蘭花〉:「江南遊女,問我何年歸得去?」(《東坡詞》)
- 3.1.3b 〈與楊元素〉:「更乞揀擇傳到百四十許曲,不知傳得足否?」(《東坡續集》卷五)
- 3.1.3c 〈與程正輔提刑〉:「廣州多松脂, 閩甫嘗買用桑皮灰, 練得甚精」(《東坡續集》卷七)

- 3.1.3d 〈與歐陽晦夫〉:「聞少游惡耗兩日為之食不下,然來卒說得滅裂,未足全信。」(《東坡續集》卷七)
- 3.1.4 V+不+得
- 3.1.4a 〈禪戲頌〉:「且道是肉是素?喫得是喫不得?」(《東坡續集》卷十)
- 3.1.4b 〈和蔡準郎中見邀遊西湖〉:「公卿故舊**留不得**,遇所得意終年留。」(《東坡集》卷三)
- 3.1.4c 〈乞降度牒修定州禁軍營房狀〉:「兩椽小屋……一牀一竈之外,轉動不得。」 (《東坡奏議集》卷十四)
- 3.1.4d 〈二月三日點燈會客〉:「又偽作樂天詩稱美此句,有賽不得之語」(《東坡集》卷十三)

從上述語料中的「V+得」結構看來,可以清楚看到此結構中的「得」,在 3.1.1 類型例句裡作動詞 V 後的補語,原本仍帶有相當「獲得」的動詞意義;然後在 3.1.2 的例句裡逐漸虛化;到了 3.1.3 類例句中,原本的補語「得」已經更進一步虛化爲連接 V 和補語之間的「助詞」了。呂叔湘(1999:143)及蔣紹愚(2005:P194-200)中提及這些「V+得」結構在唐朝已開始,其後更大量發展於宋代。我們根據語料可看見蘇軾於寫作時已經運用了這些當代語法,像例句 3.1.3a「歸得去」的用法更是不同於以往的「歸去」,而是唐宋新起的「V+助詞『得』+補語」結構,尤其是如例句 3.1.4a 的選擇問句「喚得是喫不得?」這樣的用法和我們現代漢語的用法差異不大,而非屬於上古漢語語法,應該已經是宋代當時的口語了。但是與「二程語錄」相比,屬於例句 3.1.3「V+助詞『得』+補語」僅有 6 例;而屬於 3.1.4「V+不+得」類型的例句也不過 5 例,然而這兩類「V+得」結構在「二程語錄」裡卻都爲數不少,單是「V+不+得」就有 50 例之多4。由此可見蘇軾文章的白話口語化程度的確不及《二程語錄》。

⁴ 黄錦君提到在二程語錄裡的「V+不+得」結構,其中「V」爲單音節動詞的有 36 例,「V」爲雙音節動詞的有 14 例。蘇軾語料中「V」爲雙音節動詞的有僅有「尋訪得」(《東坡續集》卷六,〈與子安兄〉)一例而已。見黃錦君,《二程語錄語法研究》(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5),頁 142。

3.2 名詞+詞尾「子」

名詞後帶有詞尾「子」雖早自秦漢時期即有⁵,但王力指出到了魏晉以後的中古期,詞尾「子」更是普遍應用,李文澤在《宋代語言研究》也提到詞尾「子」在宋代的構詞功能極爲活躍(李文澤 2001:120-125)。筆者檢查蘇軾語料中使用詞尾「子」的情形,發現「子」的使用較集中在《蘇文忠公全集》裡蘇軾寫給友人的書信中,也就是《東坡續集》卷四到卷七之中。對於此點,本文的解釋是,相較於詩、文、奏議策論等正式體裁,書信內容牽涉到日常生活居多,加上與親人好友的信簡語言,本來就比較容易不拘形式而偏向口語化。此外,蘇軾本來就是一位極爲自然隨興的文學家,在詩、詞、文各方面的表現都如他自己在〈答謝民師書〉中所說的:「如行雲流水,初無定質,但常行於所當行,常止於不可不止,文理自然,姿態横生。」(《東坡後集》卷十四)所以在他與友人書信中,自然就會出現比較白話口語的語言,而詞尾「子」正是這種白話口語的特色之一。我們試看下列例句:

- 3.2.1 〈答寶月禪師〉:「有吳道子絹上畫釋迦佛一軸,雖頗損爛,然妙迹如生。 意欲送院中供養……。可裝在板子上,仍作一龕子。此畫與前來菩薩天王無 異,但人物小而多耳。」(《東坡續集》卷五)
- 3.2.2 〈與蒲傳正〉:「千乘姪屢言大舅全不作活計,多買書畫奇物,常典錢使, 欲老弟苦勸公,卑意亦深以為然。歸老之計不可不及今辦,治退居之後,决 不能食淡衣麄,杜門絕客,貧親知相干,决不能不應副。此數事豈可無備? 不可但言我有好兒子,不消與營産業也。書畫奇物,老弟近年視之不啻如糞 土也,縱不鄙言為然,且看公亡甥面,少留意也。」(《東坡續集》卷五)
- 3.2.3 〈與王元直〉:「但有少望,或聖恩許歸田里,得欵段一僕,與子衆丈楊宗文之流往還,瑞草橋夜還何村,與君對坐莊門,喫瓜子炒豆,不知當復有此日否?」(《東坡續集》卷五)
- 3.2.4 〈答參寥〉:「某到貶所半年,凡百麄遣更不能細説,大畧秪似靈隱天竺和 尚退院後,却在一箇**小村院子**折足鐺中罨糙米飯喫,便過一生也得。其餘瘴

⁵ 王力提及《詩經》、《孟子》、《史記》中都已經出現「童子」、「眸子」、「重瞳子」等的例子。見王力, 《漢語史稿》(北京:科學出版社,1957),頁 225。

- 寫病人,北方何嘗不病,是病皆死得人,何必瘴氣,但苦無醫藥。京師國醫 手裏死漢尤多。參寥聞此一笑,當不復憂我也。」(《東坡續集》卷七)
- 3.2.5 劉監倉家煎米粉作**餅子**,余云為甚酥,潘邠老家造逡巡酒,余飲之,莫作醋 錯着水來否?後數日,余携家飲郊外,因作小試戲劉公求之:「野飲花間百 物無,杖頭惟挂一葫蘆。已傾潘子錯著水,更覔君家為甚酥。」(《東坡續 集》卷二)
- 3.2.6 〈滿庭芳〉:「蝸角虚名,蠅頭微利,算來著甚乾忙。事皆前定,誰弱又誰強?且趁閒身未老,儘放我些子疎狂,百年裏,渾教是醉三萬六千場」(《東坡詞》)
- 3.2.1 例句中「可裝在板子上,仍作一龕子」的用法根本與現代白話無異。3.2.2 句中很有意思的是只要是「言」的部分,皆作口語:千乘姪屢言:「大舅全不作活計」以及不可但言:「我有好兒子,不消與營產業也」蘇軾在此的用法就像直接引用說話人的口語一般。3.2.3 句中「喫瓜子炒豆」的用語已足夠淺白,例句 3.2.4 一大段文字中,蘇軾更是以淺白的幽默之語安慰老朋友參寥,形容自己就像一個和尙在小村院子裡用破鍋吃糙米飯一般自得,而且還說自己雖被貶到有瘴氣的南方,但就算留在北方,只要生病也一樣會死,尤其「京師國醫手裏死漢尤多」,蘇軾以這樣自然而生活化的語言自嘲嘲人,親切之餘,也舒緩了好友對他被貶南方的關懷憂心之情。例句 3.2.5 是東坡有名的戲作之詩,將朋友家的一種餅子叫做「爲甚酥」。例句 3.2.6 是一首東坡詞,「些子」是量詞「些」+詞尾「子」,即「一些」之意,這樣的用語在宋代使用得很頻繁,蘇軾顯然也採用了當時的用語。除了上述例句外,蘇軾語料裡,出現的詞尾「子」還有荔子(荔枝子)、燕子、栗子、柑子、宅子、小莊子、角子、棋子、棗子、覆盆子、煙蘿子、倒掛子、珠子、扇子、夾子、匣子、曲子、卒子、青子、梅子、蓮子、杏子等。這種大量使用「子」形成名詞詞尾的現象,正是顯示了白話口語的特色。

3.3「個」的使用

「個」原本作「箇」,本來是記竹的量詞⁶,秦漢時就已經開始用作一般的量詞,但未大量使用,後來隨著時代的演變,「個」被普遍大量的使用,遂成爲後代白話文、口語裡最常出現的量詞。但是到了唐宋時期,「個」又有新的變化,可當作代詞或助詞使用。「箇」作代詞時,爲「這」或「那」之意,最常見的就是「箇中」一詞,意即「此中」。此外,「箇」在唐宋時期也有助詞的用法,但其功能和意義都較爲不確定,王力(2000:882)認爲是「起強調的作用」。

- 3.3.1 代詞「箇」(10例)
- 3.3.1a 〈李頎秀才善畫山以兩軸見寄仍有詩次韻荅之〉:「平生自是箇中人,欲向 漁舟便寫真。」(《東坡集》卷五)
- 3.3.1b 〈記夢并序〉:「圓間有物物間空,豈有圓空入井中。不信天形真箇樣,故 應眼力自先窮。」(《東坡集》卷十五)
- 3.3.1c 〈洞仙歌詠柳〉:「斷腸是飛絮時,綠葉成陰無箇事,一成消瘦,又莫是東 風逐君來,便吹散眉間一點春皺。」(《東坡詞》)
- 3.3.2 助詞「箇」(9例)
- 3.3.2a 〈漁家傲〉:「一紙鄉書來萬里,問我何年真簡成歸計?」(《東坡詞》)
- 3.3.2b 〈江城子〉:「今夜巫山真簡好,花未落,酒新留。」(《東坡詞》)
- 3.3.2c 〈辨題詩劄子〉:「至五月初間,因往揚州竹西寺,見百姓父老十數人,相 與道旁語笑,其間一人以兩手加額云:「見說好個少年官家」其言雖鄙俗不 典,然臣實喜聞百姓謳歌吾君之子出於至誠。」(《東坡奏議》卷九)
- 3.3.2d 〈答賈耘老〉:「久放江湖,不見偉人。昨在金山,滕元發以扁舟破巨浪來相見,出船,巍然使人神聳。好箇没興底張鎬相公!見時且為致意,别後酒狂,甚長進也。老杜云:『張公一生江海客,身長九尺鬚眉蒼』,謂張鎬也。蕭嵩薦之云:『用之則為帝王師,不用則窮谷一病叟耳。』」
- 3.3.2e 〈無愁可解〉:「光景百年,看便一世。生來不識愁味,問愁何處來?更開

^{6 《}說文》:「箇,竹枚也,從竹,固聲」。《集韻·箇韻》:「箇,或作个,通作個。」

解箇甚底?」(《東坡詞》)

上述例句 3.3.1a 裡「箇中人」即「此中人」,「箇」是代詞。3.3.1b「真箇樣」意即 「真此樣」,即云「不信天形真如此」之意,「箇」也是代詞。3.3.1c「無箇事」比 較難確定,可是代詞也可能是助詞,考慮其上下文以作「柳絮飛揚引起斷腸,所謂 綠葉成陰子滿枝並無此事」的解釋似乎較佳,故此處仍將之歸入代詞。助詞「箇」 比較難定義,它從唐代出現以來,一開始常常是出現在形容詞後面如「真簡」、「好 箇」之類,蘇軾文中的助詞「箇」共 11 例,其中有 9 例屬於這兩詞。我們看 3.3.2c 例句,這是東坡在遭到誣陷詩句有犯上之意的時候,他爲自己辯護而寫的劄子,文 中提及他在路旁看到老百姓對當時神宗皇帝的稱道:「見說好個少年官家」。這段 文字透露出兩個有趣的訊息:第一,東坡記錄下來的是北宋當時人民的口語,可見 「好個」的用法在當時流行於民間,第二,我們可看出蘇軾對這種百姓口語的看法 是「其言雖鄙俗不典」,可見當時這些文人學士的確是意識到正式文言文和口語的 差別,而蘇軾的看法是口語雖然鄙俗不雅,但卻可反映人民真實之情,由此我們可 了解一個北宋古文家對他同時代白話口語的態度。然而,3.3.2d 例句中,蘇軾自己 在寫給友人書信中,也夾雜了一句「好箇没興底張鎬相公」同樣鄙俗的口語。所以 可以看出來的是,古代的文人學者以口語白話爲俚俗之語,他們在正式文字中會避 **免使用,但在較不正式的私人書簡中卻又難免會交雜使用當時口語。**

3.3.2e 例句中「問愁何處來?更開解箇甚底?」兩句已是口語,猶如今言:「更還要開解個什麼的?」動詞「開解」後加「箇」,其實沒有具體語意,大概就像王力說的,帶有種強調意味。曹廣順《近代漢語助詞》裡提出他的主張,認爲唐代以來這些用法分歧的「個」,都是從量詞「個」發展出來的。換言之,原本實指數量的量詞,先擴展到虛指的量詞,然後再脫離前面的數詞而存在,就漸漸發展成代詞或動詞後的詞綴(曹廣順 1995:146-149)。本文同意他的看法,因爲所謂的助詞「好個」的用法,其實也還留著「量詞」的痕跡,「好個少年官家」不也可說「好一個少年官家」嗎?一直到今日的現代漢語裡,我們還可有「好一個大小姐」、「好一個三分球」的說法。類似 3.3.2e 在動詞後加「個」的用法,在現代漢語裡也還有「你看個什麼勁兒?」或「你得聽個清楚」或「我非問個明白」的用法,其中的「個」

也可以說成「一個」,如:「你得聽一個清楚。」因這些「個」是虛指的量詞,所以數詞「一」說不說皆可以。

「個」最常見的用法是量詞,蘇軾文中全部有共22例:

- 3.3.3 量詞「個」(22例)
- 3.3.3a 〈贈嶺上老人〉:「問翁大庾嶺頭住,曾見南遷幾箇囘?」(《東坡後集》 卷七)
- 3.3.3b 〈乞降度牒修定州禁軍營房狀〉:「雲翼指揮使孫貴到營四箇月,前後歛掠 一十一度」(《東坡奏議》卷十四)
- 3.3.3c 〈東坡羹頌并引〉:「問師此箇天真味,根上來麽?塵上來?」(《東坡續集》卷十)
- 3.3.3d 〈十二時中偈〉:「遮箇是什麽,十二月二十日自泗守席上回,忽然夢得箇消息,乃作偈云:百滾油鐺裏,恣把心肝煤,遮箇在其中,不寒亦不熱,似則是似則未是,不唯遮箇不寒熱,那箇也不寒熱,咄!甚叫做遮箇那箇。」 (《東坡續集》卷十二)

蘇軾文中「個」當作量詞用共 22 例,「個」的前面,除了如 3.3.3b 的數詞「四箇」外,還出現如 3.3.3a 的疑問代詞「幾箇」和 3.3.3c 的代詞「此箇」,值得注意的是 3.3.3d 例句中的「遮箇」、「那箇」也是代詞,「遮箇」即「這個」,宋代的近指 代詞處於發展中,由此例句可反映蘇軾當時口語已相當接近我們現代漢語用法,如「遮箇是什麼」與現在的用法幾乎無異。

3.4 代詞

蘇軾語料中的人稱代詞用法,除了古漢語常見的我、吾、余、予、汝、爾、其、之外,還有唐宋時期常用的與第一身姓名代詞「某」,第三人稱的「渠」、「伊」、「他」等。人稱代詞之外,蘇軾語料裡亦包括唐宋時常用的疑問代詞「甚」、「什麼」。

3.4.1 第一身姓名代詞「某」

周法高(1972:230)指出文獻中的「某」字有四種可能的意義:第一,記載者 諱其稱,第二,記載者失其稱,第三,以「某」來泛言概括,第四,記載者省略其 辭以「某」替代。對「某」的語法特性,主要有兩種不同的看法,第一種是以「某」 爲隱名代詞。呂叔湘(1985:45-6)以爲「某」一開始的用法是,在史傳上記載一 些不明白說出來的人名,所以稱之爲「隱名代詞」,到了漢魏以後又有用「某」來 代替第一身姓名的例子,例如他舉《三國志·魏書·鄧艾傳》中鄧艾對蜀國士大夫 說:「諸君賴遭『某』,故得有今日耳」,此處鄧艾明明是照當時的習慣自稱「艾」, 但作史的人卻用「某」來替代,使後人誤用爲自稱之詞:

這種文字上的替代被後人誤會了,以為古人有自稱「某」的辦法……就變成 拿「某」來代「我」了。這種稱某的辦法似乎只是劇作家的一種程式⁷,未 見得在一般人的口語裡通行。(呂叔湘 1985:46)

魏培泉(2004:313)也有相近的看法,以爲「某」具有隱名的作用:

「某」在古籍中的作用有點像數學中的 X, 也就是記載的人不知或無意說出的人物就以「某」代之。

第二種看法則是以「某」爲第一人稱代詞,例如黃錦君的《二程語錄語法研究》 (2005:20-23)、吳福祥《朱子語類輯略語法研究》(2004:3-4)及李文澤《宋 代語言研究》(2001:215-216)皆主張「某」在宋代語言裡屬於第一人稱代詞。

本文觀察蘇軾的語料,發現他也大量使用了代詞類的「某」,《蘇文忠公全集》中,「某」總共出現 470 例,《東坡詞》中並未出現此種用法。值得注意的是,《蘇文忠公全集》中的「某」字大量集中在蘇軾的書簡尺牘中,從《東坡續集》卷四到卷七,全屬於蘇軾寫給親朋友人的日常書信,而其中代詞「某」的用法就佔了 414 例。書信因涉及與通信對方來往對話,所以大量使用第一人稱代詞是正常的現象。但是在同樣的書簡中其他的第一人稱代詞卻遠少於「某」的例子,例如「吾」出現

⁷ 呂叔湘舉出元雜劇的例子為:「某姓嚴,名光,字子陵。」以及「某毛延壽,領著大漢皇帝聖旨,遍行天下……某漢元帝,自從刷選室女入宮……」(元 1.1 白),都是劇中人物在上場自報身份姓名時先用「某」一詞,故呂氏以爲它是雜劇程式用語。見呂叔湘,《近代漢語指代詞》(上海:學林出版社,1985),頁46。

了 58 次,「我_」出現 37 次,而「余」僅有 1 次,如果「某」是第一人稱代詞,為 何和其他第一人稱代詞相差如此懸殊?難道「某」的用法在宋代特別流行?本文觀 察的結果是:主要是由於蘇軾在書信裡大量用了「某啓」、「某頓首」、「某再拜」、 「某再啓」、「某又上」的用語,這些都是當時書信格式的固定套語,所以「某」 出現得如此頻繁。然而以「某啓」之類的書信用語而論,實在不當視之爲第一人稱 代詞,古人書信用語絕不可能出現「吾啓」、「我頓首」、「余再拜」之類的代詞 用法,這是第一個原因。第二個原因是,如果同樣再搜尋蘇軾的書簡尺牘,可以發 現蘇軾自稱「軾」一詞的用法,竟然在《東坡續集》卷四到卷七中一次都沒有出現; 然而在《蘇文忠公全集》別處稱「軾」或「蘇軾」則高達897次。仔細觀察東坡自 稱「軾」或「蘇軾」之處,大多屬於「上韓太尉書」、〈上富承相書〉、〈謝歐陽 內翰書〉或是上書給皇帝、官員的奏議,其中所用也是與「某啓」類相同的「軾啓」、 「軾頓首」、「軾再拜」、「軾再啓」、「軾又上」。何以蘇軾在一般寫給親友的 書簡尺牘中都不稱「軾」而稱「某」,卻在上書中稱「軾」?答案應該很明顯,因 爲「某」的確是第一身姓名代詞,蘇軾在正式的書信與上書、奏議中就規矩的寫上 自己姓名,但在比較非正式的日常親友書信裡,往往不自稱姓名而使用「某」,由 此可見「某」的確如呂叔湘所說的是第一身姓名的隱名代詞。綜言之,「某」的確 屬於代詞,根據本文對蘇軾語料的分析,足以以證實「某」是隱名代詞,但是並非 如黃錦君所稱的第一人稱代詞。

呂叔湘對第一身姓名代詞「某」的語法解釋是正確的,但他以為「某」只見於 元雜劇,而非一般人常用的語言,這樣的看法並不符合宋代的語言情形。蘇軾在文 中即大量使用「某」作第一身姓名代詞,就算扣除此類書信套語,在書信本文中的 「某」,作爲代詞的語法功能也已經有成熟的發展,不僅可以作主語和賓語,還可 以當定語,例如下面的例句:

- 3.4.1a 〈與毛澤民推官〉:「寓居粗遺,本帶一幼子來,今者長子又授韶州仁化令, 冬中當挈家至此。某已買得數畝地在白鶴峰上,古白鶴觀基也。已令斫木陶 瓦,作屋三十許間,今冬成。」(《東坡續集》卷四)
- 3.4.1b 〈與程正輔提刑〉:「還府以來,起居佳勝,某與兒子如昨,不煩念及。大

郎三郎有近耗未?」(《東坡續集》卷七)

- 3.4.1c 〈與楊元素〉:「凡事既不免干瀆左右,乞一面裁之,不須問某也。」(《東坡續集》卷五)
- 3.4.1d 〈與廣西憲曹司勲〉:「公勸某不作詩,又却索近作。閒中習氣不免有一二, 然未嘗傳出也。」
- 3.4.1e 〈與子安兄〉:「巢三見在東坡安下,依舊似虎,風節愈堅,師授某雨小兒 極嚴。」(《東坡續集》卷五)
- 3.4.1f 〈與陳傳道〉:「某方病市人逐利,好刊某拙文,欲毀其板,矧欲更令人刊 邪!」(《東坡續集》卷四)

上述例句中的「某」,在 3.4.1a、3.4.1b 句中作主語,在 3.4.1c、3.4.1d 句中作賓語,而在 3.4.1e、3.4.1f 句中作定語。在 3.4.1f 句中,「某方病市人逐利」的第一個「某」是主語,但在後面「某抽文」的「某」是修飾名詞的定語。雖然在蘇軾的例句中,「某」作主語的用法還是佔最普遍的大多數,但無可否認的,在蘇軾當時「某」已是一個語法功能發展完備的代詞,絕不僅只是元雜劇裡的程式套語而已。和蘇軾年代差不多同時的程頤、程顥,在《二程語錄》裡也使用了不少第一身姓名代詞「某」,根據黃錦君的《二程語錄語法研究》(黃錦君 2005:22),語錄中的「某」一共有207例,其中作主語有149例,賓語13例,定語17例,兼語7例,其餘21例。由此可見,「某」作代詞的用法,在北宋已有相當的發展。黃錦君並且舉出《朱子語類》中,也有大量的「某」作代詞的情況(黃錦君2005:24)。以下各列出一句《二程語錄》及《朱子語類》的例句:

- 3.4.1g 先生嘗說:「王子真曾寄藥來,某無以答他,某素不作詩,亦非是禁止不作, 但不欲為此閒言語。」(《二程遺書》卷一八)
- 3.4.1h 某看來,其間好處固多,但終不及程子,難於附入。(《朱子語類》卷一()

以這兩句語錄的例子看來,和蘇軾例句 3.41a「某己買得數畝地在白鶴峰上」相似, 第一身姓名代詞「某」也已近於口語用法。本文以爲,「某」一開始是在史傳中作 隱名代詞,其後大量使用於書信中自稱代詞,後來又漸漸從書面文章擴展到口語裡,在宋代語言裡被大量的使用。

3.4.2 第三人稱代詞「他」、「渠」、「伊」

上古漢語裡的「其」、「彼」、「之」一直是文言文中極普遍常用的第三人稱代詞,在唐宋時期也不例外。然而從漢魏以後,又有新的三身代詞出現,就是「他」和「渠」、「伊」。王力(1957:270)指出,「渠」字始見於《三國志》,大量出現於唐代,「渠」和「伊」在六朝、唐代時很重要,到了宋代,由於「他」在口語的普遍使用,「渠」和「伊」已經很少見了。呂叔湘(1985:16-17)則補充王力的說法,認爲「他」在唐代就已經很盛行,宋代以後「渠」很少見於官話區域,只在方言區域還繼續使用,後來在吳語、粵語中還一直保存至今。

蘇軾語料中第三人稱代詞的用法,大致反映了上面王力和呂叔湘的看法,《蘇文忠公全集》裡「他」22 例,「渠」11 例,無「伊」例;《東坡詞》中「他」2 例、「伊」8 例,無「渠」字。

- 3.4.2a 〈與程正輔提刑〉:「有一信篋并書欲附至子由處輒以上干,然不須專差人 但與尋便附達,或轉託洪吉間相識達之,其中乃是子由生日香合等,他是二 月二十日生,得前此到為佳也。」(《東坡續集》卷七)
- 3.4.2b 〈豬肉頌〉:「浄洗鐺少著水,柴頭罨煙焰不起,待他自熟莫催他,火候足時他自美。黃州好豬肉,價賤如泥土,貴者不肯喫,貧者不解煑。早辰起來 打兩椀,飽得自家君莫管。」(《東坡續集》卷十)
- 3.4.2c 〈減字木蘭花〉:「琵琶絕藝,年記都來十一二,撥弄麼絃,未解將心指下傳。 主人嗔小,欲向東風先醉倒,已屬君家,且更從容等待他。」(《東坡詞》)
- 3.4.2d 〈與楊元素〉:「又見樂宣徳言此田甚好,但稅稍重,告為問看,彭寺丞之 流,近日更不敢託他也,凂亂尊聴負荆不了也。」(《東坡續集》卷五)
- 3.4.2e 〈與元老姪孫〉:「海外亦麄有書籍,六郎亦不廢學,雖不解對義,然作文極俊壯有家法,二郎五郎見說亦長進,曾見他文字否?」(《東坡續集》卷

セ)

3.4.2f 〈答參寥〉:「少游不憂,其不了此境,但得**他老兒**不動懷,其餘不足云也。」 (《東坡續集》卷七)

從以上蘇軾語料,可以得到兩點結論,第一,不同於上古漢語裡第三人稱代詞的語法功能較受限制,宋代時「他」的確已是語法功能發展完備的第三人稱代詞,「他」在例句 3.4.2a 與 3.4.2b 中作主語,例句 3.4.2c 和 3.4.2d 裡作賓語,例句 3.4.2e 的「他文字」,則是作定語。第二,在蘇軾當時「他」的用法,是唐宋以後才興起的第三人稱代詞,屬於比較近於口語的用法。我們看例句 3.4.2 裡的「他是二月二十日生」一句就和我們現今現代漢語裡的用法完全一致。而例句 3.4.2f 的「他老兒」,也是近似如今我們說「他老兄」的用法,「他」和「老兒」爲同位語。

至於蘇軾語料中有關「渠」和「伊」的用法主要如下面例句:

- 3.4.2g 〈與王敏仲〉:「某再啟。林醫遂蒙補授,於旅泊處衰病,非小補也,又工 小兒、産科,纫累將至,且留調理。渠欲往謝,未令去也,乞不罪。」(《東 坡續集》卷四)
- 3.4.2h 〈次韻秦少游、王仲至〉:「己卯嘉辰壽阿同,願渠無過亦無功。明年春日 江湖上,回首觚稜一夢中(子由一字同叔,元日已卯,渠本命也)。」(《東 坡後集》卷三)
- 3.4.2i 〈虎兒〉:「蟾蜍爬沙不肯行,坐令青衫垂白鬚。於莵駿猛不類渠,指揮黃熊駕黑貙。」(《東坡集》卷六)
- 3.4.2j 〈與秦少游〉:「至渡海前一兩日,當別遣人去報,若得及見少游即大幸也。 今有一書與唐君,内有兒子書託渠轉附去,料舍弟已行矣,餘非面莫究。」 (《東坡續集》卷七)
- 3.4.2k 〈與張朝請〉:「舍弟居止處,若得蚤成,令渠獲一定居,遺物離人而遊於獨,乃公之厚賜也。」(《東坡續集》卷四)
- 3.4.21 〈與章子厚書〉:「而子由有七女,債負山積,賤累皆在渠處,未知何日到此。」(《東坡續集》卷十一)
- 3.4.2m 〈殢人嬌〉:「密意難窺,羞容易見,平白地為伊腸斷。問君終日,怎安排

心眼?須信道,司空自來見慣。」(《東坡詞》)

3.4.2n 〈南鄉子雙荔枝〉;「天與化工知,賜得衣裳總是緋。毎向華堂深處見,憐 伊兩箇心腸一片兒。」(《東坡詞》)

我們可看到「渠」在例句 3.4.2g 和 3.4.2h 裡作主語,在 3.4.2i 句中作賓語,在 3.4.2j 及 3.4.2k 兩句中的「渠」則都是主語兼賓語的兼語句型,3.4.2l 句中的「渠處」則是定語。例句 3.4.2h 裡,第一個「顯渠無過亦無功」的「渠」是主語,第二個「渠本命」的「渠」卻又是定語,可見「渠」在蘇軾的用法裡也是個語法功能相當完備的第三人稱代詞。雖然在數量上「渠」出現 11 例,只有「他」22 例的一半而已,但這是否如呂叔湘聲稱的,「渠」在宋代並不通行,僅保留在方言區語言裡,則是一個值得討論的問題。蘇軾雖是南方人,但「渠」也並非屬於四川語言特色。而且我們看 3.4.2h 句是蘇軾寫給秦少游等人的詩,詩中提及弟弟蘇轍生日,他在詩中稱弟弟爲「渠」,並在詩句後的括弧部分,以「元日已卯,渠本命也」補充說明蘇轍生日是元日已卯。這種與友人日常來往應和的詩句,以及詩後的註解看起來屬於極其自然平常的語言,似乎顯示「渠」在宋代語言裡雖然不如「他」普遍,但仍然有相當使用的情形。李文澤(2001:227)統計了《朱子語類》裡「渠」的用例數量 156例,是僅次於「他」的第二名第三人稱代詞。朱熹爲徽州婺源(今屬江西)人,曾僑寓福建建陽,也屬於南方人,但他使用「渠」的數量如此高,恐怕也無法以方言特殊用法來解釋。

《蘇文忠公全集》中,並無「伊」作代詞的用法,有的只是「伊何」、「豈伊」、「伊鬱」、「伊昔」等詞語,但是在《東坡詞》中,作第三人稱代詞共有8例,如上述例句3.4.2m「平白地為伊陽斷」或3.4.2n「憐伊兩箇心腸一片兒」,都是相當口語的用法。呂叔湘主張「他」在唐宋才是最主要使用的第三人稱代詞,「『伊』只是詞家的一種傳統」(呂1985:18),以蘇軾語料而觀,大致符合此項觀察,因爲代詞「伊」的確只出現在《東坡詞》裡而不見於蘇軾的散文中。

3.4.3 疑問代詞「什麼」、「甚」

疑問代詞「什麼」最早見於唐代,爲後起口語用法,寫法不固定,有作「是物」、

「甚沒」、「甚麼」、「什麼」、「甚」等多種形式,到了宋代以「甚麼」和「什麼」最常見。呂叔湘(1985:125)指出在宋人筆記和宋人語錄中都是以「甚麼」和「什麼」兩種形式並見。蘇軾語料中出現的形式則是「什麼」和「甚」,《蘇文忠公全集》出現「什麼」3次,「甚」則共出現8次,5例見於《東坡詞》,3例出現在《蘇文忠公全集》中,還有一例比較特別的爲「是物」。

- 3.4.3a 〈答參寥〉:「若是至人無一事,冒此嶮做什麽?千萬勿萌此意。」(《東坡續集》卷七)
- 3.4.3b 〈醉僧圖頌〉:「人生得坐且穩坐,劫劫地走覔什麽?今年且屙東禪屎,明 年去拽西林磨。」(《東坡續集》卷十)
- 3.4.3c 〈十二時中偈〉:「十二時中,常切覺察,遮箇是什麽。十二月二十日自泗守席上回,忽然夢得箇消息,乃作偈云:「百滚油鐺裏,恣把心肝煤。遮箇在其中,不寒亦不熱,似則是似,是則未是,不唯遮箇不寒熱,那箇也不寒熱。咄!甚叫做遮箇那箇。」(《東坡續集》卷十二)
- 3.4.3d 〈滿庭芳〉:「蝸角虚名,蠅頭微利,算來著甚乾忙?事皆前定,誰弱又誰強?」(《東坡詞》)
- 3.4.3e 〈無愁可解〉:「光景百年,看便一世,生來不識愁味,問愁何處來?更開解箇甚底?萬事從來風過耳,何用不著心裏。你喚做展却眉,便是達者也,則恐未。此理本不通,言何曾道歡遊勝如名利。道則渾是錯,不道如何即是。這裏元無我與你,甚喚做物情之外?若須待醉了,方開解時,問無酒怎生醉?」(《東坡詞》)
- 3.4.3f 劉監倉家煎米粉作餠子,余云為甚酥?潘邠老家造逡巡酒,余飲之,莫作醋 錯着水來否?後數日余携家飲郊外,因作小試戲劉公求之二首:「野飲花間 百物無,杖頭惟挂一葫蘆,已傾潘子錯著水,更覔君家為甚酥。」(《東坡 續集》卷二)
- 3.4.3g 〈上神宗皇帝書〉:「夫商賈之事,曲折難行,其買也先期而與錢,其賣也 後期而取直,多方相濟,委曲相通,倍稱之息,由此而得。今官買**是物**,必 先設官置吏,簿書廪禄,為費已厚,非良不售,非賄不行。是以官買之價比 民必貴,及其賣也,弊復如前,商賈之利何緣而得?」

從蘇軾語料判斷,「什麼」都是作爲賓語,而「甚」就可作主語、賓語和定語。3 例「什麼」都出現在蘇軾文集中,「甚」一共有8例,5例出現於《東坡詞》,出 現在《蘇文忠公全集》的 3 例,2 例出現於例句 3.4.3f,其中一句是詩句;另一例則 是 3.4.3c 的偈語,看起來「甚」比較常出現在詩詞等韻文中,而「什麼」較口語化, 如「冒此嶮做什麽」、「劫劫地走覔什麽」,尤其是 3.4.3c 句中的「遮箇是什麽」 顯然是口語,這顯示出宋代時某些口語用法已經發展到和現代漢語差不多的地步。 筆者搜索蘇軾文中近似「遮箇是什麼」的文言說法,發現較近似的是「此何哉?」 「此何道也」、「此何理也」或「此何義也」之類的用法。換言之,像蘇軾這樣的 北宋古文家,說話的語言雖然已經是「是什麼」、「做什麼」或「覔(找)什麼」 物「僅有一例,從其上下文判斷,不可能是「此物」,應是「什麼」之意,「是物」 爲「什麼」一詞較早的形式,最早見於唐代禪宗《神會語錄》,宋代很少寫作此形 式,蘇軾文章中也僅出現一次,屬於比較特別的用法。筆者搜尋《二程遺書》,發 現其中也僅一例「什麼」及2例「甚麼」,根據黃錦君統計《二程語錄》裡的疑問 代詞「甚」字高達 106 例。我們由此可知疑問代詞「甚」的形式比「甚麼」或「什 麼」更早出現,至少在北宋期間雖然口語裡已出現「什麼」的形式,但書面語言還 是以「甚」佔多數。

四、蘇軾文中的言文分離現象

從以上第二節蘇軾文中的古漢語語法現象,以及第三節蘇軾文中的宋代口語的 資料來看,蘇軾這樣一位北宋古文家,筆下的正式書面語和書信中透露出的口語特 色,的確是呈現了相當的言文分離現象。以下即分五點討論蘇軾作品中的言文分離 現象:

4.1 蘇軾文章以古漢語語法為主,在《東坡詞》、日常書信以及與

宗教有關的贊、偈、頌中則展現宋代口語特色

身爲中國文學史上詩、詞、文、賦各方面皆擅長的全才,蘇軾在《蘇文忠公全集》裡有多方面的表現,其中包含各種文體,如詩、賦、書、論、策、序、題跋、啓、記、傳、墓志銘、行狀、碑、銘、表狀、奏議、制勑、詔勑、以及內制口宣、批答、表本、青詞、疏文、祝文、祭文,樂語、雜記、史評。以其內容之包羅萬象及作品爲數之眾多,我們不難想見蘇軾在當時身爲一代文豪之重要性。綜觀他的作品,絕大多數仍是以遵守古漢語語法爲主,也就是歷代以來的讀書人所大致謹守的文言文形式。至於他的宋代口語色彩,則多是出現在《蘇文忠公全集》裡的卷四到卷七,也就是他寫給一般親朋好友的日常書簡尺牘中,這些因爲是屬於較非正式的日常書信,所以蘇軾也比較隨性的使用自然的口語。全集中還有一小部分與佛教、禪宗有關的贊語、偈語、頌語,如〈醉僧圖頌〉、〈十二時中偈〉的文字裡亦帶有口語色彩,這可能是受到禪宗語錄體語言的影響。此外,他著名的《東坡詞》集裡也帶有不少當時口語用法。宋詞源起於舞榭歌台吟唱之作,其風格本來就帶有較俗淺的語言,我們看例句 3.4.3e 中的「生來不識愁味,問愁何處來?更開解箇甚底?」即可作爲代表。

4.2 當古代語法與宋代當時語言衝突以致於造成意義的誤解時,蘇軾採取兩種形式都使用的折衷方式,或是直接使用宋代語言形式

本文 2.4 節裡顯示如果遵循古漢語語法,當疑問代詞「誰」前置時,有時會造成語法或語意的不同,如「誰爲」和「爲誰」,「誰是」和「是誰」,蘇軾的語料顯示他兩種語法形式都會使用,但當語法和語意兩者都有不同時,如「誰敢」一詞,「誰敢怨」和「敢怨誰」語法及語意都有差別,蘇軾便放棄古漢語法而遵循宋代語言用法,所以蘇軾在語料中僅使用「誰敢 V」的句式。

4.3 言文分離的語法現象包括句子詞序的倒反、語彙使用的不同、語法虛詞的改變等

蘇軾語料中顯現的言文分離語法現象,最明顯的是遵守上古漢語的否定句、疑

問句的代詞賓語前置的規律,這是和宋代語言倒反的詞序,即後世人習稱倒裝句式。 唐宋古文家在爲文時皆謹守此一上古漢語規律,最著名的如范仲淹的「吾誰與歸」 及司馬光的「人莫之非」⁸,蘇軾在文章裡也非常嚴格的遵守此一規律,大概僅有少 數例特殊例外而已。然而就是從這些特殊的例外之中,我們得知蘇軾在語言裡偶爾 還是會說「不見我」、「不如我」的形式,但大多數在寫文章時卻是持續使用「不 我見」、「不我如」這種當時宋代語言已不存在的句式。另外,蘇軾在書信裡大量 使用「V+得」結構以及「我有好兒子」、「遮箇是什麽」這樣淺白的語言句式, 語彙上亦使用「某」、「渠」、「箇」、「甚」、「什麼」、「子」等宋代口語, 固然這些口語語料多半屬於較非正式的語言,但正是透過作者這些不經意流露出來 的自然語言,我們得以清楚窺見蘇軾時代的口語特色。

4.4 蘇軾以口語為鄙俗不雅,崇尚「有古風」的文學作品,反映古文家堅持言文分離的態度,也代表一般中國文人的傳統觀念

蘇軾在例句 3.3.2c 提到「見說好個少年官家」之語時,曾說這樣的語言鄙俗不典,這是古文家一貫對文學寫作的觀念,他們主張擬古,模仿周秦兩漢古聖先賢的語言文字風格,蘇軾在嘉許他人的文學表現時,常常是以「有古風」作爲稱讚的評語:「前後所示著述文字皆有古作者風力,大畧能道意所欲言者,孔子申辭達而已矣,辭至於達止矣,不可以有加矣!」(《東坡後集》卷十四,〈與王庠書〉)唐宋古文家因爲堅持這種文學主張,所以儘管他們所處時代語言已經大大不同,卻仍然遵循古漢語的語言規律及形式寫作,因而造成說話的口語和寫作的文章之間存在著極大的距離,也就是所謂「言文分離」的現象。蘇軾寫作雖然也偶有夾雜白話口語,但他基本態度還是重文言而輕白話的,蘇軾的觀念也反映了中國千百年來文人智士的傳統文學觀。另外一個佐證的例子是,南宋王俊以一篇全爲口語的〈首岳侯狀〉誣告岳飛,文中都用「你理會不得,若朝廷使岳相公來時,便是我救他也」、「我待做,你安排着。待我交你下手做时,你便聽我言語」、「大段煩惱」之類的

⁸ 司馬光〈訓儉示康〉:「近世蔻萊公豪侈冠一時,然以功業大,人莫之非……」。

當時口語寫成,南宋史學家王明清的《揮塵錄餘話》⁹記載了全篇狀文,並且在文後 批評「首狀雖甚爲鄙俚之言,然不可更一字也」。由此可見宋代一般讀書人根本以 爲口語的形式是俚俗不入流的。

4.5 蘇軾個性自然適性,往往有率意遊戲之作,其作品中的口語活潑生動,亦常出現於開玩笑的戲謔之作中

蘇軾一生大起大落,曾備極榮寵,後來卻也屢遭貶謫,這雖然主要是由於北宋當時激烈的新舊黨爭,但和他性格率性任真「每以文字賈禍」也脫離不了關係。蘇軾此種自然隨性的風格,也常導致他在許多著名的戲謔之作中,使用活潑生動的口語。例如例句 3.4.3f 中的「為甚酥」,例句 3.2.4 寫給參寥的「北方何嘗不病,是病皆死得人」及「京師國醫手裏死漢尤多」,以及蘇軾祝賀李公擇生子的詞:「多謝無功,此事如何到得儂」(〈減字木蘭花〉),也是生動活潑的融合了歷史典故和口語的作品。換言之,創作時雖然以古文爲正宗,但蘇軾自然不羈的性格,卻讓他不時的將口語信手拈來,形成其作品中清新自然的白話色彩。

五、結語

本文藉著分析蘇軾語料,討論蘇軾作品中的「言文分離」現象,並藉以瞭解宋代白話口語的發展情形。我們從本篇的討論可以得知,近代漢語在宋代的發展已經形成在句法、詞彙和虛詞各方面都和上古漢語十分不同的語言了,也正如王力指出的這是一種以唐宋以來的北方話爲基礎所形成的「古白話」,或是後來在不少學者的歸類中則屬於「近代漢語」或「近古漢語」¹⁰。蘇軾所用的白話口語,正處於近

⁹ 見王明清,《揮塵錄餘話》卷二,頁 2315-2327,及韓國勝,〈宋代語言現象概述〉,《河南社會科學》11:5(2003),頁 183。

¹⁰ 語言學者對近代漢語的分期上限和下限有不同的看法,據徐時儀的歸納,黎錦熙、曾廣源定爲宋元 以來至清代,高本漢以宋代爲「近古漢語」,元明爲「老官話」;王力定爲宋末至鴉片戰爭時期;太

代漢語的一個階段,根據本文的分析,不論是「V+得」結構,或是人稱代詞「某」、「他」、「渠」,還是量詞「個」,都是歷經唐代發展而來的語法現象。

歷史語言學的研究,受限於史籍文獻資料,對口語較難有全面性的探討。本篇研究雖取材於作者寫作的書面語言¹¹,但社會語言學告訴我們,語言的形式往往隨著不同的使用場合形成各種不同的體裁(style),名滿天下、交遊廣泛的一代文豪蘇軾在《蘇文忠公全集》與《東坡詞》中使用了包羅萬象的各種語體,提供了我們研究語言的豐富語料,例如本篇研究大量取材的書簡信札、宗教性質的語體及語言淺白的宋詞,都可以提供蘇軾白話口語研究的語料。一般從事古白話或近代漢語的研究時,往往集中在禪宗語錄、理學家語錄或宋人話本等白話材料,而忽略了文學家的文集這一部份,本篇研究正好可在此稍作補充。當然,在本文分析時,我們發現古文家的文集,終究是以文言語體爲大宗,因此從白話語法句式的用例數量,例如從「V+不+得」例句出現的數量,就可得知蘇軾文集中口語化的程度比不上「二程語錄」。

本篇研究限於篇幅及其他理由,還有未能詳盡討論之處。例如並未提供對於處置式「將」和「把」的用例分析,根據筆者初步的統計如下:

《蘇文忠公全集》「把」字89例,處置式「把」32例

《蘇文忠公全集》「將」字1454條,處置式「將」205例

《東坡詞》「把」字13例,處置「把」7例

《東坡詞》「將」字30條,處置式「將」13例

由於「把」和「將」的例句繁多,本文限於篇幅及時間未及深入討論,可以說是對蘇軾口語語料研究的一項遺漏,筆者希望將來的研究能夠補上這一部份。另一個未及討論的是人稱代詞「儂」,蘇軾語料裡雖然僅有12例,但根據上下文並不容易確

田辰夫認為唐宋元明為「近古漢語」,清末至民國初年為「近代漢語」;呂叔湘定為晚唐五代至五四以前,袁賓以南宋、元、明、清爲主幹,上下可推延幾個世紀;胡明揚以爲上限不晚於隋末唐初,下限不晚於《紅樓夢》;蔣紹愚則以現代漢語指從唐代到清代初期。儘管看法各異,然而對於宋代屬於近代漢語,則大致無疑義。見徐時儀,〈古白話及其分期管窺——兼論漢語詞彙史的研究〉,《南陽師範學院學報》6:1(2007),頁73。

¹¹ 李峻鍔以爲古白話是古代漢語(此處他指的是近代漢語)口語的書面加工形式。見李峻鍔,〈古白話界說與近代漢語上限的探索〉,《上海師範大學學報》3(1988),頁 124。

定蘇軾使用的「儂」究竟屬於第一人稱代詞,還是第二人稱代詞¹²,因此本文也未 將其列入討論,這些都有待將來進一步的研究。

綜言之,本文探討北宋古文大家蘇軾的語料,從他寫作上堅持遵守古代漢語語 法規律,以及其部分作品顯露出來如「他是二月二十日生」這樣的白話口語成分, 證實了唐宋古文家雖已經身處「古白話」時期,經歷了口語的大變化,但卻仍然堅 持「言文分離」的書面語言寫作形式,而這種言文分離的現象長久累積下去,也就 造成了中國數千年來文言和白話兩種語體間的巨大鴻溝。

引用書目

(一) 專書

王力,《漢語史稿》,北京:科學出版社,1957。

王力,《古代漢語》,北京:中華書局,1998,校訂重排本。

吳福祥,《朱子語類輯略語法研究》,開封:河南大學出版社,2004。

呂叔湘,《近代漢語指代詞》,上海:學林出版社,1985。

李文澤,《宋代語言研究》,北京:線裝書局,2001。

周法高,《中國古代語法·稱代篇》,臺北:臺聯國風出版社,1972,重刊本。

周法高,《中國語文研究》,臺北:華岡出版公司,1975,再版。

胡適,《白話文學史》,臺北:遠流出版公司,1988,三版。

高本漢、張世祿譯,《中國語與中國文》,臺北:長安出版社,1978,重刊本。

黃錦君,《二程語錄語法研究》,成都:四川大學出版社,2005。

曹廣順,《近代漢語助詞》,北京:語文出版社,1995。

雅洪托夫・謝・葉、《漢語史論集》、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86。

蔣紹愚,《近代漢語研究概要》,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05。

^{12 《}蘇文忠公全集》中代詞「儂」出現 6 例,《東坡詞》裡的「儂」亦有 6 例,讀來都不易判斷,例如其著名的戲作〈減字木蘭花〉:「多謝無功,此事如何到得儂」的「儂」應作第一人稱代詞解釋,但若以主人李公擇口吻稱呼客人作爲第二人稱代詞用,似乎也說得通。東坡詞中「儂」字尚可出現在「吳儂」一詞,乃泛指「吳人」,並非作代詞用。

魏培泉,《漢魏六朝稱代詞研究》,臺北:中央研究院語言學研究所,2004。

(二)論文

- 王更生,〈唐宋八大家及其散文藝術〉,《中國學術年刊》10(1989),頁349-366。
- 李峻鍔,〈古白話界說與近代漢語上限的探索〉,《上海師範大學學報》3(1988), 百120-125。
- 徐時儀,〈古白話及其分期管窺——兼論漢語詞彙史的研究〉,《南陽師範學院學報》6:1(2007),頁72-77。
- 徐時儀, 〈略論文言與白話的特色〉, 《蘇州科技學院學報》26:1(2009), 頁 81-88。
- 臺靜農, 〈中國文學由語文分離形成的兩大主流〉, 《靜農論文集》(臺北:聯經出版公司,1989), 頁 119-137。
- 韓國勝,〈宋代語言現象概述〉,《河南社會科學》11:5(2003),頁 183-185。

(三) 古籍

1、古籍電子數位化版本

- 宋·蘇軾,《蘇文忠公全集》,明成化本,中國基本古籍庫,北京愛如生數字化科 技研究中心,2006。
- 宋·蘇軾,《東坡詞》,明刻宋名家詞本,中國基本古籍庫,北京愛如生數字化科 技研究中心,2006。

2、古籍點校本

宋·蘇軾,《蘇軾文集》,北京:中華書局,1986。

3、古籍重印

宋·王明清,《揮麈錄餘話》,《歷代筆記小說大觀十五編》第四冊,臺北:新興書局,1977。